



OMNICORP LIMITED

兩儀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

年報
2009

* 僅供識別之用



兩儀控股有限公司

目錄

2	公司資料
3-5	主席報告
6-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0	董事履歷
11-16	企業管治報告
17-27	董事會報告
28-29	獨立核數師報告
30	綜合全面收益表
31-32	綜合財務狀況表
33	綜合權益變動表
34-35	綜合現金流量表
36	財務狀況表
37-98	財務報表附註



兩儀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資料

董事會

王堅智* (主席)
崇恩偉* (署理董事總經理及署理行政總裁)
許棟華*
周熾彪*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一日辭任)
黃自強*
湯宜勇*

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

黃自強 (主席)
湯宜勇
王堅智

薪酬委員會

湯宜勇 (主席)
黃自強
王堅智

公司秘書

周妙芬

授權代表

崇恩偉
周妙芬

獨立核數師

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

律師

薛馮鄭岑律師行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108號
大新金融中心
18樓
1801-03室
電話：(852) 2877 2989
傳真：(852) 2511 8998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The Bank of Bermuda Limited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 DX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滙中心
26樓

網址

<http://www.omnicorplimited.com>

投資者關係

info@omnicorplimited.com

股份代號

94



兩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報告

二零零九年是一個多事及充滿挑戰的一年。全球金融危機及隨後之經濟危機壓抑全世界對林業產品之需求，令本集團林業及木材部門在二零零九年的起步非常艱難。

然而，在全球各國政府紛紛推出刺激經濟措施的幫助下，環球經濟現已從經濟危機中復蘇及穩定下來。林業產品市場(特別是中國)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開始復甦。本集團之林業及木材業務亦開始好轉，價售及交易量均錄得強勁反彈。

縱觀本年度，本集團取得相當進展，總收益錄得11,22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773,000港元)，較去年增加135.2%，而毛利為5,81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807,000港元)，較去年增加6.2倍。雖然本年度仍錄得虧損，但本集團在加強市場份額與曝光率以及增強營運效率與產能下逐漸成為較強的市場參與者。隨著本集團產品銷售量增加，預期產品銷售所帶來的正面貢獻會帶來更大的正面影響。本集團在蘇利南之業務現已成為該國領先林業產品出口公司之一。

本集團以可持續發展企業的公司政策，奠定了著重發展及推動在環境、社會及經濟上均可持續發展的策略的承諾。本集團評價本身的成就，不單以財務基線為依歸，同時亦重視社會與環境發展目標。

本集團擬繼續致力林業認證，為切合將來市場對木材認證產品之需要作好準備。此外，可持續林業管理及減低砍伐影響仍為本集團的林業及木材業務之主要政策，以確保本集團之木材產品總是廣為接納。

透過本集團在蘇利南的附屬公司，本集團為當地村落社區提供就業機會、培訓及其他服務，藉以改善當地社區生活標準。本集團會定期與當地村代表會談，了解他們的需要，並直接提供支援。例如，本集團在本年度曾開闢若干公路及橋樑，縮短村落與主要幹線公路的通勤時間，亦為興建村用設施提供補助金。



林業及木材部門在二零零九年作出重大改進及投資，藉以加強銷售、物流及營運方面。

展望

經過多年持續的投資，但董事會確信林業及木材部門根基深厚 — 主要因為獨特高價值的蘇利南熱帶雨林硬木、在中國成立的銷售網絡以及本集團按可持續林業管理政策經營森林砍伐權之實際經驗。

本集團看到，隨著全球經濟在二零零九年下半年開始日漸復蘇，中國客戶續漸增加訂單。有關趨勢在二零一零年初得以進一步提速。除熱帶硬木之傳統用途，如鋪地板、鑲木地板、甲板、傢俬等，能源成本上漲及環保意識之提高令到綠色建築，（它鼓勵使用木材作為建築材料），以及使用替代燃料（包括木材有機燃料）需求日漸增長。事實上，日本最近通過法案，增加低層公共建築使用從可持續資源取得木材的水平，由現時之7.5%增加至20-30%。多個歐盟國家政府亦透過立法與方案及採購政策宣揚綠色建築。董事會相信在公營部門推動有關倡議，會在私營機構產生連鎖反應，令建築物增加使用木材；而熱帶硬木一般更為耐用，故極為適合興建綠色建築。

鑑於上述種種，加上過去濫伐森林所造成的供應短缺以及全球越來越多個國家實施嚴格環境限制及規定，作為可持續森林管理木材供應公司，本集團前路大有可為。

本集團長期的企業使命是將本集團打造成國際領先硬木供應商。為加快發展，本集團積極尋求收購機會。嘉漢林業有限公司（「嘉漢」）在本年度成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並持有大部份可換股債券，憑藉單一最大股東的支援，加上本集團所奠定的穩健基礎，本集團將加快擴展步伐，透過收購及日後擴展產能與物流能力，以加強本集團在林業及木材業之地位。



兩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報告

前瞻二零一零年，預期中國及多個新興國家的經濟增長動力將持續，而全球其他地區亦逐漸復元。熱帶硬木市場仍然強健。本集團將在秉承一貫的審慎理財哲學並採納擴展策略，繼續努力加強市場地位、改善經營效率以及減低外部借貸同時維持財務穩定，將本集團發展成為硬木業之領導者。

本集團將繼續在其他領域探索更多投資機會，從而為本集團資源提供令人滿意的回報。

致謝

最後，本人藉此機會對各董事會同事、行政人員及僱員之貢獻及勤奮工作致謝。結合眾人之力，本集團定可取得恰當的三重基線，非單為商業，更是為環境，為社會作出貢獻。

主席

王堅智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六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儘管二零零九年(「本年度」)經濟狀況極具挑戰性，惟本集團收益及毛利仍取得穩定增長。於本年度內，本集團收益錄得11,22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773,000港元)，較去年增長135.2%，而毛利則為5,81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807,000港元)，較去年增加6.2倍。

收益及毛利取得顯著增長主要來自本集團林業及木材部門之貢獻。林業及木材部門於本年度之收益為10,75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914,000港元)，較去年增長2.7倍。相應毛利率由二零零八年之負2%好轉為本年度的49.7%。該分部錄得大幅增長，主要因為透過成立於二零零八年底開始運作的本身銷售團隊，本集團成功滲透中國市場，並成功向市場推銷若干鮮為人知之品種。由於全球金融危機似乎已經於年末時開始步出谷底，預期全球對木材產品之需求將在二零一零年全年繼續攀升。加蓬是全球主要熱帶硬木出口國之一，其近期公佈取締原木出口政策，進一步令熱帶硬原木市場所受到的衝擊加劇。事實上，本集團察覺到，自二零一零年初開始，客戶逐漸增加訂單，而價格亦向上調整。憑藉本集團原木需求增加，本集團將繼續投資提升產能，並改善經營效率以增強供應並付運到市場。

本集團本年度之其他收入為1,137,000港元，較二零零八年10,824,000港元減少9,687,000港元，減少之主要原因為去年因解除力恆電子元件有限公司(「力恆」)併賬所產生之一次性收益約6,313,000港元，而該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進行債權人清盤程序。力恆乃奧美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奧美科技」)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奧美科技於澳洲交易所上市，為本集團電子元件部門之控股公司，並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出售。由於本集團在奧美科技之投資及權益已於以往年度全數撥備及撇銷，是項出售未有對本集團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於是項出售完成時，本公司不再於奧美科技持有任何權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為本集團出口鋸材及林業產品所引致之貨運、躉船及船運費用，於本年度增加4,267,000港元至4,731,000港元。銷售及分銷成本大幅增加，是因為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海運費用持續增加，本集團亦因應產品需求增加，而支付租賃外部拖船作短期駁運之費用。為長遠策略計，本集團將繼續投資設備與船隻，從而提升物流能力與優化盈利能力。

本年度之其他經營開支大幅增加至34,362,000港元，去年則為9,833,000港元。是項增加主要因為本公司於本年度將購股權授予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所產生之購股權開支24,334,000港元。在扣除非經常與非現金之購股權開支之影響，本集團本年度在其他經營開支合共為10,028,000港元，與去年度之其他經營開支水平相若。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錄得虧損1,72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50,982,000港元)，反映分佔聯營公司之經營虧損。

本集團之融資成本20,883,000港元主要指可換股債券之已付利息。根據本公司與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所訂立之補充協議，可換股債券之到期日獲延長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不包括當日)。在比較可換股債券之剩餘現金流與新條款之現金流兩者之貼現現值後，有關交替之影響極微，無需調整可換股債券之賬面。

本集團雖仍錄得經營虧損，顯然已取得重大的進展。本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下跌至86,24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則為103,783,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繼續維持良好之流動資金水平。

由於接獲嘉漢(其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六日向原有債券持有人收購167,631,000港元可換股債券後成為212,328,000港元可換股債券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同意與本公司進行磋商之書面確認,有關磋商可能達致嘉漢支持本集團向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建議修訂可換股債券現有條款,可能包括進一步將可換股債券之到期日由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推遲至不早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九日之日期。根據可換股債券文據,若擁有半數可換股債券實益權益之債券持有人之同意,有關條款則可修改。因此,可換股債券之結餘總額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歸類為非流動負債。

經計及上述者後,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分別為52,096,000港元及28,77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20,844,000港元及55,939,000港元)。本集團保持約40,91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1,589,000港元)之現金及銀行結餘,而並無尚未償還之銀行貸款(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為零(按銀行貸款及其他股東資金貸款之基準計算)(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由於大部分銷售乃以港元及美元計算,而本集團之相關成本及開支亦以該等貨幣計算,本集團之匯率波動風險有限。董事認為,最近美元貶值將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以進行對沖,而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亦無任何仍然有效之對沖工具。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為314,539,152股。

集團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日,本集團抵押Greenheart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Greenheart」)(一間本公司間接持有60.39%權益之附屬公司)已發行的4,599,000,000股無面值普通股(佔Greenheart已發行股本之60%)及Greenheart及其附屬公司(「Greenheart集團」)結欠本集團(Greenheart集團除外)之所有債務,作為以可換股債券之持有人為受益人之抵押品。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支付約2,63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716,000港元)用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購股權計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二日由本公司股東採納）就本公司股本中35,12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授出有效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1,364,000股購股權已於年內失效。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人數約為138名。本年度之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36,752,000港元。本集團根據其僱員之表現、經驗及現行業內常規釐定彼等之薪酬。本集團已為香港僱員設立強制公積金計劃，並為蘇利南員工提供退休計劃供款。本集團亦提供購股權計劃以激勵高價值僱員。

前景

由於多國共同努力加上實施龐大刺激經濟措施，合力打擊二零零八年下半年由金融海嘯所觸發之經濟衰退，全球經濟至少暫時走出谷底並趨於穩定。

對本集團而言，本年度乃進行鞏固、重新策劃及繼續投資的一年，為二零一零年及日後進一步發展作好準備。

本集團將繼續擴展其於中國之銷售網絡。中國乃木材及硬木產品之主要消費市場，在政府之擴大財政政策中，其需求將會更為強勁。隨著整體國內生產總值增加，加上中國生活水平改善，本集團亦將從提高售價中獲益。

為支持本集團林業及木材產品需求之強勁增長，本集團預算作進一步資本投資，包括建造自己的碼頭、進一步投資砍伐設備及運輸設備，以及在本集團營地規劃鋸木廠及較佳的基建項目。按照目前市況，本集團在決定分配財務資源上自然採取極為審慎態度，並將持續在業務投資與維護穩健財務狀況兩大需要之間維持平衡。

除自然增長外，本集團亦積極探索若干投資機會。藉著本集團單一最大股東嘉漢之支持，本集團正計劃透過合併與收購加快擴展計劃，從而將本集團建立及打造為國際領先硬木供應商。



董事履歷

王堅智先生，五十八歲，本公司之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加入董事會。彼持有英國Durham大學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英國核准管理會計師公會及加拿大管理會計師公會之會員逾十年。王先生現正經營一家專為客戶提供財務及教育管理專業服務之公司。彼曾於多家跨國企業任職財務總監及高級行政人員，擁有有關經驗逾二十年，並曾於國際會計師行擔任核數師。王先生為奧美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奧美」)(其股份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出任A-S China Plumbing Products Limited(其股份曾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但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撤銷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崇恩偉先生，四十九歲，本公司之署理董事總經理、署理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崇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加入董事會，彼亦為奧美之執行董事。彼為星網科技有限公司之聯合創辦人兼總裁，該公司專門從事資訊科技系統發展、網絡軟體工程及策略科技規劃。之前，崇先生曾為摩根士丹利資訊科技副總裁、Sun Microsystems資訊科技顧問經理、在美國矽谷Amdahl Corporation任職系統設計工程師及香港野村研究所任職高級系統分析員。崇先生持有加州柏克萊大學電子工程及電腦科學學士學位。

許棟華先生，五十五歲，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許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加入董事會。彼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九日至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八日曾擔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在一間多倫多交易所上市公司Sino-Forest Corporation任職高級副總裁兩年後，許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一日再度加入本公司，出任副行政總裁。彼擁有豐富之財務及一般管理經驗，於香港、澳洲及加拿大主要國際及本地銀行及公司之高級管理方面，積逾三十年之經驗。彼為資深行政人員及擁有廣泛管理經驗。彼現為大家樂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非執行董事及滙隆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創業板上市)之非執行董事。許先生持有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及英國Brunel University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黃自強先生，六十四歲，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六月加入董事會。黃先生為突尼斯共和國駐香港之名譽領事和加拿大銀行家公會之資深會員。彼亦為金駿行投資及管理有限公司之行政總裁，該公司主要從事本地及海外直接業務投資。

湯宜勇先生，五十五歲，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湯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五月加入董事會。彼持有美國南伊利諾州立大學理學士學位及東亞大學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湯先生擁有超過二十年之香港上市公司企業財務及管理經驗。湯先生現為宏基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之合夥人和執行董事。



兩儀控股有限公司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董事會」）及集團管理層一向注重企業管治，同時承諾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標準，並不時加以審閱及鞏固。本公司已採納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內之各條文。

董事會

董事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崇恩偉先生及許棟華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堅智先生（董事會主席）、黃自強先生及湯宜勇先生。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並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向本公司遞呈年度獨立確認書。董事認為全體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此等獨立標準，同時能有效地行使其獨立之判斷力。本集團認為董事會各成員均具有所需之技巧及經驗適當地履行董事應負之職責，以本集團之最佳利益為依歸，也認為現時之董事會人數已足夠應付現行營運所需。

每位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履歷」一節，內容亦簡述各董事所具備之專業經驗範疇及長期管理本集團的合適度。董事會之主要職能乃就本公司之目標、策略性計劃、預算及管理層架構作出決定；監督業務及管理事務以達致提升本集團及股東價值之目標，並適當地轉授權力予管理層以處理本集團日常業務、執行預算及策略性計劃以及發展本公司組織機構以實施董事會之決定。於回顧年內，除了其他事宜外，董事會已審閱本集團之業績及制訂業務策略；審閱及通過本集團分別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業績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業績；批准本集團出售本集團附屬公司之權益項目；批准授出購股權；批准有關延長認購期權行使期之關連交易，以收購Greenheart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餘下39.61%（其60.39%已發行股份由本集團擁有）；及延長可換股債券還款期及若干其他條件；審閱本集團採納之內部監控及其他重要營運及財務與合規事宜。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定期及在業務有需要時隨時召開會議。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共舉行七次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委派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日常管理。有關行使購股權或本公司日常運作之董事會會議乃由執行董事會議負責，故有關董事會議並未計入董事出席次數。在董事會會議上，全體董事已獲發出足夠之通告（倘為定期董事會會議）及合理之日期（倘為非定期董事會會議），以確保各董事均有機會出席該等會議，並已在董事會會議擬定日期前適時向全體董事發出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如有需要，在適當情況下，董事可合理要求徵詢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於董事會休會期間，所有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之主要改變均須向董事報告。董事會會議記錄由會議秘書起草，並於合理時間內供全體董事傳閱並提供意見。已獲通過之董事會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存，於董事之要求下可隨時檢閱。於回顧年內，每一位董事曾出席董事會會議之次數見下表。

董事名稱	在職時所舉行 董事會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出席次數
王堅智先生	7	7
崇恩偉先生	7	7
許棟華先生	7	7
周熾彪先生*	2	2
黃自強先生	7	7
湯宜勇先生	7	7

* 周先生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四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一日獲委任及辭任董事。

董事會為董事提供個別合適之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有關董事履行職責（如需要）。

本公司已就董事可能面對之任何法律訴訟安排適當保險。



企業管治報告

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之其他董事均須遵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上市規則於每一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然後進行重選。非執行董事須詳細檢查本公司於實現既定公司目的及目標的表現，並確保董事會所行使之權力符合公司細則、適用法例、規則及條例所賦予之權力。一切支付予非執行董事作為其服務本集團之酬金必須每年經由薪酬委員會審閱及批核。

董事之提名

於進行提名時，董事會須考慮被提名人之個人資歷、能力及對本公司作出貢獻之潛質。董事會認為現行招募高層員工之人事政策亦適用於新董事之提名。此外，由於董事會已負責挑選及批核任命董事，本公司現時並無設立提名委員會。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買賣之行為守則（「行為守則」），其條款及規定標準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同等嚴謹。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內已遵守有關證券買賣之行為守則。

問責及審核

董事確認彼等須為於回顧年內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內之陳述負上責任。董事認為該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經向全體董事作出適當之查詢後，各董事並不知悉任何足以使彼等懷疑本集團是否有持續經營之能力而值得關注之重大不確定事件或情況。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經外聘核數師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審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審核費用約為860,000港元，而與審核無關之服務費則為151,000港元。關於財務報告外聘核數師應負之責任列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包括湯宜勇先生(委員會主席)、黃自強先生及王堅智先生，並由湯宜勇先生出任主席。薪酬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會議一次。除了其他職責外，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因應高級管理層成員及董事之職責、資格及工作表現而制訂薪酬政策、審核及向董事會推薦每年度之薪酬政策。薪酬政策之首要目標乃確保本公司能夠吸引、挽留及激勵對本公司之成功至關重要之高質素團隊。董事及行政人員一概不得參與釐定其本人之薪酬。於回顧年內，薪酬委員會曾召開一次會議進行審閱及認可本集團之薪酬政策。薪酬委員會會議之會議記錄由獲委任之秘書保管。會議記錄之初稿及最終版本在會議結束後於合理時間內寄發予該委員會之全體成員以供彼等提供意見及留存。會議之出席詳情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湯宜勇先生	1/1
黃自強先生	1/1
王堅智先生	1/1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有三位成員，包括黃自強先生(委員會主席)、湯宜勇先生及王堅智先生。全體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且概非本公司前任或現任核數師成員。審核委員會曾於回顧年度內召開兩次會議並由黃自強先生擔任主席。董事會認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均具處理業務、財務及法律等事宜之豐富商業經驗。除了其他職責外，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察財務報告之編製及對報告內容作出判斷，並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一同審閱財務及內部監控，並且會計政策及常規。



兩儀控股有限公司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經與管理層審閱並討論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常規、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宜。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於回顧年度內，審核委員會經已召開兩次會議，外聘核數師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亦有出席。審核委員會之出席詳情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黃自強先生	2/2
湯宜勇先生	2/2
王堅智先生	2/2

內部監控

董事會對維持本集團健全及有效之內部監控系統負上整體責任。董事會已委派管理層執行該等內部監控系統，並審閱有關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並且風險管理程序。本集團管理層經已審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並已提交審閱結果及建議和意見予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作出審議。

投資者關係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透過其須強制性編製之中期及年度報告以及適時發表公佈及／或其他刊物，積極提升其企業透明度及增加與股東及投資界的溝通。透過本公司的集團網站，本集團亦已就公眾掌握其最新發展提供有效的溝通平台。本集團已組織定期會議及採訪以增強投資者對其業務及經營之瞭解。



企業管治報告

與股東通訊

股東通訊旨在為股東提供本公司之詳盡資料，以便其在知情條件下行使作為股東之權利。

本公司使用一系列通訊方式以確保股東及時獲得充分資料。該等資料包括股東大會、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各類通告、公佈及通函。

股東大會為股東提供有用之平台，董事會鼓勵股東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以發表評論並與董事會交換意見。主席、董事及獨立外聘核數師(如適當)將於會上回應提問。

董事編製財務報表應負之責任

管理層為董事會提供解釋及資料，以促進對財務及其他資料之知情評估，供董事批准。

董事確認編製真實及公平反映本集團事務之財務報表為彼等之責任。同時，董事負責確保挑選合適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及所作判斷及估計乃審慎及合理。在編製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時，經已遵從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適用法律。

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重大不明朗事項或狀況致使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存疑。董事乃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獨立外聘核數師就財務申報應負之責任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第28至第29頁。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提呈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包括砍伐原木、鋸木加工、推銷及銷售原木及鋸材產品、以及物業持有及投資。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列於財務報表第30頁至第98頁。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財務資料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已公佈業績以及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概要，乃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並經重新呈列／重新分類(如適用)。這摘要並不構成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業績					
收益	11,226	10,500	119,552	383,756	393,273
除稅前虧損	(96,571)	(115,201)	(144,878)	(14,060)	(5,439)
稅項抵免／(支出)	191	132	31	(324)	(969)
未計非控股權益前 虧損	(96,380)	(115,069)	(144,847)	(14,384)	(6,408)
非控股權益	10,133	11,286	14,018	(16,272)	(13,383)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應佔淨虧損	(86,247)	(103,783)	(130,829)	(30,656)	(19,791)

附註：以上年度之業績包括已終止業務。

董事會報告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205	17,523	11,899	12,312	30,99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448	1,448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 預付款項	3,128	-	-	-	-
森林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	747,384	749,313	750,639	-	-
投資物業	-	-	1,450	9,070	10,430
商譽	7,624	7,624	-	-	21,767
聯營公司權益	20,962	14,687	50,669	59,717	50,689
可供出售投資	-	-	6,000	10,000	23,700
流動資產	52,096	120,844	281,485	168,999	328,519
資產總值	849,847	911,439	1,102,142	260,098	466,100
流動負債	(28,778)	(55,939)	(98,447)	(83,759)	(187,491)
可換股債券	(237,000)	(202,113)	(212,770)	-	-
計息長期貸款	-	-	-	(1,385)	(3,124)
遞延稅項負債	(73,807)	(73,998)	(74,130)	(17)	(17)
非控股權益	(275,273)	(285,406)	(319,029)	(36,050)	(74,084)
負債總額及 非控股權益	(614,858)	(617,456)	(704,376)	(121,211)	(264,716)
資產淨值	234,989	293,983	397,766	138,887	201,384



兩儀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報告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及本公司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及購股權

年內，本公司法定股本並無變動。年內，本公司股本及購股權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及27。年內因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股份。

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錄24。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均無優先購買權之規定，致使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本年度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儲備

本年度內本公司及本集團儲備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分派儲備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約454,37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53,708,000港元）可以以繳足紅股之方式分派。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繳入盈餘及累計虧損分別為125,376,000港元及431,34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分別為125,376,000港元及356,518,000港元）。本公司可分派儲備之變動詳情載於本財務報表附註28。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來自五大客戶之銷售額佔本公年銷售總額87.8%，而當中最大客戶之銷售額佔52.3%。本集團所有在本年度內出售或生產之產品均自本集團本身之森林特許經營權，而並無作任何外部採購。購貨額主要是柴油、零件、日常供應等，本年來自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購貨額佔總購貨額少於1%。

本公司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指就董事所悉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逾5%）概無擁有任何本集團首五大客戶當中的股權權益。

董事

本公司於本年度之董事如下：

王堅智先生*

崇恩偉先生[#]

許棟華先生[#]

周熾彪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四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一日辭任）

黃自強先生*

湯宜勇先生*

[#] 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97(A)條，崇恩偉先生及湯宜勇先生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為三年。

本公司已收到王堅智先生、黃自強先生及湯宜勇先生之年度獨立確認書，於本報告日期仍視彼等為獨立。



兩儀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報告

董事履歷

本公司董事之履歷載於年度報告第10頁。

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提名重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不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無須支付賠償(法定補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酬金

董事袍金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其他酬金由本公司董事參考董事職務、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後釐定。

董事之合約權益

本年度內各董事概無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年內所訂立並且對本集團業務具重大影響之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及本集團曾進行下列關連交易，若干詳情乃遵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A章之規定而披露。

i. 更改可換股債券之條件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六日，經債券持有人及獨立股東之批准，237,000,000港元可換股債券之條件經修訂，可換股債券之到期日由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延長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而控股限制亦予以解除，使各債券持有人將可行使其可換股債券所附帶之換股權，即使該債券持有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定義見收購守則)會因為該次轉換而須根據收購守則第26條提出強制性收購建議。



董事會報告

於交易日，嘉漢擁有62,86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約20.001%）之權益，其中55,000,000股股份自行持有，另7,860,000股股份由其全資附屬公司Sino-Capital Global Inc.持有。根據上市規則，嘉漢及其聯繫人士（包括但不限於Sino-Capital Global Inc.）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嘉漢及Sino-Capital Global Inc.亦為債券持有人，合共持有本金額合共212,328,3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佔可換股債券全部本金額之89.59%）。

ii. 延長收購Greenheart餘下39.61%權益之認購期權之行使期

為深化於二零零七年收購Greenheart之60%權益，有關各方同意將可收購餘下39.61%權益之認購期權之行使期延長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七日（包括該日）。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七日，擁有認購期權股份88.61%（佔Greenheart全部已發行股份約35.10%）之賣方、買方及擔保人簽立補充契據，以延長認購期權之行使期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七日（包括該日）。

於交易日，嘉漢（擔保人之一）及其全資附屬公司Sino-Capital Global Inc.（賣方之一）於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中合共62,86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0%，謝雅凝（賣方之一）及劉大行（擔保人之一）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簽立補充契據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由於本公司於延長購股權之行使期及簽立補充契據中並無應付代價，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8條，補充契據符合上市規則第14A.31條所載之最低豁免水平，故此，補充契據可獲豁免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該條例而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類別					總數	佔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企業權益	權益衍生工具 (購股權)			
王堅智	150,000	-	-	180,000	330,000	0.105%	
崇恩偉	-	-	-	2,350,000	2,350,000	0.747%	
許棟華	530,000	75,000 (附註)	-	1,600,000	2,205,000	0.701%	
周熾彪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十一日辭任)	-	-	-	2,500,000	2,500,000	0.795%	
湯宜勇	-	-	-	280,000	280,000	0.089%	
黃自強	-	-	-	280,000	280,000	0.089%	

附註：該75,000股股份由許先生及彼之配偶共同擁有。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董事及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及下文「購股權計劃」所披露者外，本年度內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年幼子女授出可藉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以取得利益之權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讓董事可認購於任何其他法團之該等權利。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二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酌情邀請本集團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包括本集團執行及非執行董事）以及本集團任何供應商、諮詢人、顧問、代理、股東、客戶、合夥人或業務夥伴接納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之鼓勵及獎勵。於接納購股權時，承授人須以獲授代價之方式向本公司繳納1港元。購股權計劃十年內有效及生效，直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其後將不會進一步授予購股權。

購股權之行使價格由董事絕對酌情釐定，惟將不會低於下列最高者(a)股份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單上所列之收市價；(b)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單上所列平均收市價；及(c)股份之面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為43,668,915股股份（包括與已授出但未到期或行使之購股權有關之35,12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本13.88%。每名參與者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行使獲授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之1%。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35,120,000股購股權尚未獲行使（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每股市價為1.81港元）。購股權為非上市。每份購股權可授予其持有人認購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有關該計劃之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27披露。

董事會報告

下表披露年內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變動：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 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於本年度 授出	於本年度 行使	於本年度 失效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董事、行政總裁、主要股東及彼等之聯繫人士							
王堅智	30,000	-	-	-	30,000	25/10/2007至21/03/2012	1.744
	-	150,000	-	-	150,000	05/08/2009至04/08/2014	1.650
崇恩偉	250,000	-	-	-	250,000	15/06/2005至14/06/2010	0.800
	300,000	-	-	-	300,000	17/04/2007至21/03/2012	0.460
	1,200,000	-	-	-	1,200,000	15/06/2007至21/03/2012	1.360
	100,000	-	-	-	100,000	25/10/2007至21/03/2012	1.744
	-	500,000	-	-	500,000	05/08/2009至04/08/2014	1.650
許棟華	800,000	-	250,000	-	550,000	15/06/2005至14/06/2010	0.800
	50,000	-	-	-	50,000	17/04/2007至21/03/2012	0.460
	300,000	-	-	-	300,000	15/06/2007至21/03/2012	1.360
	200,000	-	-	-	200,000	25/10/2007至21/03/2012	1.744
	-	500,000	-	-	500,000	05/08/2009至04/08/2014	1.650
周熾彪(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十一日辭任)	-	2,500,000	-	-	2,500,000	05/08/2009至04/08/2014	1.650
黃自強	70,000	-	-	-	70,000	15/06/2005至14/06/2010	0.800
	30,000	-	-	-	30,000	17/04/2007至21/03/2012	0.460
	50,000	-	-	-	50,000	15/06/2007至21/03/2012	1.360
	30,000	-	-	-	30,000	25/10/2007至21/03/2012	1.744
	-	100,000	-	-	100,000	05/08/2009至04/08/2014	1.650
湯宜勇	70,000	-	-	-	70,000	15/06/2005至14/06/2010	0.800
	30,000	-	-	-	30,000	17/04/2007至21/03/2012	0.460
	50,000	-	-	-	50,000	15/06/2007至21/03/2012	1.360
	30,000	-	-	-	30,000	25/10/2007至21/03/2012	1.744
	-	100,000	-	-	100,000	05/08/2009至04/08/2014	1.650
僱員(董事除外)							
合計	100,000	-	-	-	100,000	15/06/2005至14/06/2010	0.800
	1,050,000	-	-	1,050,000	0	15/06/2007至21/03/2012	1.360
	334,000	-	-	314,000	20,000	25/10/2007至21/03/2012	1.744
	-	7,650,000	100,000	-	7,550,000	05/08/2009至04/08/2014	1.650
其他參與者							
合計	4,200,000	-	100,000	-	4,100,000	15/06/2007至21/03/2012	1.360
	4,800,000	-	-	-	4,800,000	25/10/2007至21/03/2012	1.744
	-	11,360,000	-	-	11,360,000	05/08/2009至04/08/2014	1.650
	14,074,000	22,860,000	450,000	1,364,000	35,120,000		

年內尚未行使購股權列表之附註：

購股權之估值：有關估值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5%或以上權益及淡倉之人士如下：

好倉：

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佔全部已發行股份之概約百分比
嘉漢 ^(附註)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企業權益	62,860,000	106,164,150	53.737%
Sino-Capital Global Inc ^(附註)	實益擁有人	7,860,000	22,348,500	9.604%

附註：Sino-Capital Global Inc由嘉漢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7,860,000股股份及22,348,500股相關股份(有關本公司發行予Sino-Capital Global Inc之可換股債券)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董事(彼等之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外，並無任何人士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公眾人士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獲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報告刊發日期，公眾人士最少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5%。



兩儀控 股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會 報 告

企 業 管 治

本 公 司 致 力 於 保 持 較 高 水 平 之 企 業 管 治 常 規 。 本 公 司 採 納 之 企 業 管 治 常 規 載 於 11 頁 至 16 頁 之 企 業 管 治 報 告 內 。

核 數 師

馬 施 雲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行 將 退 任 。 本 公 司 將 於 應 屆 股 東 週 年 大 會 上 提 呈 續 聘 馬 施 雲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為 本 公 司 核 數 師 之 決 議 案 。

代 表 董 事 會
兩 儀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主 席
王 堅 智

香 港 ， 二 零 一 零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兩儀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核數師報告

MOORE STEPHENS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905 Silvercord, Tower 2
30 Canton Road
Tsimshatsui
Kowloon
Hong Kong

Tel: (852) 2375 3180
Fax: (852) 2375 3828
E-mail: ms@ms.com.hk
Website: www.ms.com.hk

馬
施
雲

事 會
務 計
師 所

致兩儀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各股東

本所已審核列載於第30至98頁兩儀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此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之會計政策；及因應情況作出合理之會計估計。

核數師之責任

本所之責任是根據本所之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根據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將此意見僅向閣下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本所不就此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兩儀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核數師報告

本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本所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之審核憑證。所選定之程序取決於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列地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之內部控制之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所作出之會計估計之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列報方式。

本所相信，本所所獲得之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本所之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本所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事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貴集團之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六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4	11,226	4,773
銷售成本		(5,412)	(3,966)
毛利		5,814	807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137	10,824
銷售及分銷成本		(4,731)	(464)
行政開支		(41,821)	(40,318)
其他開支		(34,362)	(9,833)
經營業務虧損	5	(73,963)	(38,984)
融資成本	6	(20,883)	(22,36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725)	(50,982)
持續經營業務除稅前虧損		(96,571)	(112,333)
稅項抵免	8	191	132
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		(96,380)	(112,201)
已終止業務			
已終止業務之年度虧損	9	-	(2,868)
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96,380)	(115,069)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之股本持有人	10	(86,247)	(103,783)
非控股權益		(10,133)	(11,286)
		(96,380)	(115,069)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之每股虧損	12		
基本			
— 持續經營業務		(0.27)港元	(0.32)港元
— 已終止業務		-	(0.01)港元
		(0.27)港元	(0.33)港元
攤薄			
— 持續經營業務		不適用	不適用
— 已終止業務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7,205	17,523	11,89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4	1,448	1,448	–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預付款項		3,128	–	–
森林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	15	747,384	749,313	750,639
投資物業	16	–	–	1,450
商譽	17	7,624	7,624	–
聯營公司權益	19	20,962	14,687	50,669
可供出售投資		–	–	6,000
非流動資產總值		797,751	790,595	820,657
流動資產				
存貨	20	6,920	6,859	8,73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1	2,948	796	15,129
預付款項及按金		1,312	1,600	2,394
即期可收回稅項		–	–	1
透過損益賬按公允值入賬之權益投資		–	–	914
已抵押銀行存款		–	–	16,86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2	40,916	111,589	237,447
流動資產總值		52,096	120,844	281,48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3	5,924	9,564	27,840
付息銀行借貸及其他貸款		–	–	42,545
其他應付貸款		–	–	4,562
可換股債券	24	–	23,485	–
已收按金		22,854	22,890	23,500
流動負債總值		28,778	55,939	98,447



兩儀控股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流動資產淨值		23,318	64,905	183,03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21,069	855,500	1,003,695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24	237,000	202,113	212,770
遞延稅項負債	25	73,807	73,998	74,130
		310,807	276,111	286,900
資產淨值		510,262	579,389	716,795
權益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之權益				
已發行股本	26	3,145	3,141	3,141
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	24	45,234	45,234	45,234
儲備	28	186,610	245,608	349,391
		234,989	293,983	397,766
非控股權益		275,273	285,406	319,029
總權益		510,262	579,389	716,795

董事
崇恩偉

董事
許棟華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外匯波動 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 債券權益部分 千港元	累積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誠如先前所報告	3,141	412,308	83,274	9,731	5,383	45,234	(202,520)	356,551	54,776	411,327
有關業務合併成本之 去年調整(附註30)	-	41,400	-	-	-	-	-	41,400	-	41,400
有關透過業務合併收購之 森林特許經營權及 砍伐權公允價值之 去年調整(附註30)	-	-	-	-	-	-	(185)	(185)	264,253	264,068
經重列	3,141	453,708	83,274	9,731	5,383	45,234	(202,705)	397,766	319,029	716,795
本年度虧損(經重列)	-	-	-	-	-	-	(103,783)	(103,783)	(11,286)	(115,069)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22,337)	(22,337)
已失效之購股權	-	-	-	-	(30)	-	30	-	-	-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經重列)	3,141	453,708*	83,274*	9,731*	5,353*	45,234	(306,458)*	293,983	285,406	579,389
本年度虧損	-	-	-	-	-	-	(86,247)	(86,247)	(10,133)	(96,380)
發行新股份(附註26)	4	664	-	-	(166)	-	-	502	-	502
以權益結算之 購股權安排(附註27)	-	-	-	-	24,334	-	-	24,334	-	24,334
出售附屬公司	-	-	-	2,417	-	-	-	2,417	-	2,417
已失效之購股權	-	-	-	-	(471)	-	471	-	-	-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45	454,372*	83,274*	12,148*	29,050*	45,234	(392,234)*	234,989	275,273	510,262

* 該等儲備賬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186,61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45,608,000港元)之綜合儲備。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29(a)	(50,022)	(57,107)
已繳海外稅項		-	(83)
已收利息		33	2,102
已付利息		(9,481)	(10,051)
經營業務流出現金淨額		(59,470)	(65,13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收購附屬公司	29(b)	-	(7,406)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3	(2,630)	(7,716)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預付款項增加		(3,128)	-
為聯營公司注資		(8,000)	(15,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入賬之權益工具投資		(2,066)	-
出售之所得款項：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入賬之權益投資		3,132	-
附屬公司，淨額	29(c)	987	(13)
來自附屬公司清盤時不再綜合入賬	29(d)	-	(341)
已抵押定期存款之減少		-	16,864
投資活動流出之現金淨額		(11,705)	(13,612)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			
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	26	502	-
其他貸款之償還		-	(4,562)
計息銀行貸款之償還		-	(36,289)
融資活動流入／(流出)之現金淨額		502	(40,851)



兩儀控 股 有 限 公 司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 零 零 九 年 千 港 元	二 零 零 八 年 千 港 元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減少淨額		(70,673)	(119,602)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11,589	231,191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0,916	111,58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40,916	111,589
		40,916	111,589



兩儀控股有限公司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權益	18	464,229	468,248	459,703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按金		100	226	253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	802	35,712	151,443
總流動資產		902	35,938	151,696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303	2,294	1,403
可換股債券	24	-	23,485	-
總流動負債		2,303	25,779	1,403
淨流動(負債)/資產		(1,401)	10,159	150,29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62,828	478,407	609,996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24	237,000	202,113	212,770
資產淨值		225,828	276,294	397,226
權益				
已發行股本		3,145	3,141	3,141
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		45,234	45,234	45,234
儲備	28	177,449	227,919	348,851
總權益		225,828	276,294	397,226

董事
崇恩偉

董事
許棟華



兩儀控 股 有 限 公 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二 零 零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1. 公 司 資 料

本集團於本年度經營下列主要業務：

- 砍伐原木、鋸木加工、推銷及銷售原木及鋸木產品
- 物業投資

2. 主 要 會 計 政 策 概 要

遵 例 聲 明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制。本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制。該等財務報表均以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數額均約簡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綜 合 基 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收購日期（即本集團獲控制權之日期）起開始合併，直至控制權終止日期為止。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及結餘產生之收入、支出及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均於綜合時悉數抵銷。

年內所收購的附屬公司乃採用收購法入賬。此方法涉及將業務合併之成本分配至收購日期可確認之所收購資產、負債或或然負債之公允值。收購成本乃按交易日期所交付之資產、發行之權益工具及產生或假設之負債的公平值總額計量，加上直接於收購有關之成本。

非控股權益指外部股東於本公司附屬公司之業績及資產淨值之權益（非本集團持有）。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判斷及估計

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時，董事須作出會影響應用政策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所呈報款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按照過往經驗及在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合理之多項其他因素而作出，其結果構成作出有關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未能即時自其他資料來源取得)之判斷之基礎。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審閱。會計估計之修訂乃於估計有所修訂之期間(倘修訂僅影響該期間)，或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倘修訂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董事已考慮制訂、挑選及披露本集團之關鍵會計政策及估計。所採納之估計及假設中，具有對資產或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之估計及假設如下：

i)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使用年期及折舊

本集團會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費用。該等估計乃根據對相似性質及功能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實際可使用年期之過往經驗作出。倘若可使用年期少於先前作出估計之年期，本集團將增加折舊費用，並將撇銷或撇減已報廢或出售之技術陳舊或非策略性資產。實際經濟年期可能與估計可使用年期有所不同。定期審閱可能導致可折舊年期發生變動，故於未來期間會產生折舊費用。

ii) 森林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之攤銷

攤銷乃按生產單位為基準透過森林特許經營權之估計可使用年期計入全面收益表之損益。本集團會釐定其森林特許經營權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攤銷費用。該等估計乃根據林業開採總量之總探明儲量及具有開採前景之儲量或自商業開採開始日期起之合約期間作出。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二 零 零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2. 主 要 會 計 政 策 概 要 (續)

判 斷 及 估 計 (續)

iii) 非 金 融 資 產 減 值

本集團於各申報期完結時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該等非金融資產於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測試減值。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出現減值，減值金額為其公允價值減去銷售成本及其使用價值(取較高者)。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乃根據類似資產或可觀察市價之公平合理原則交易中具約束力銷售交易減出售該資產之預計成本所得數據而計算。管理層計算使用價值時，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須選出適合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iv) 商 譽 之 減 值

本集團每年對商譽進行減值檢測。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對獲分派商譽之賺取現金單位之使用價值作出估計。使用價值計算要求本集團估計預期產生自賺取現金單位之日後現金流量及適合之折現率以計算現值。倘日後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出現重大減值虧損。

v) 存 貨 之 可 變 現 淨 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可變銷售開支後之金額。該等估計乃根據當前市況以及製造及銷售相似性質產品之過往經驗作出。客戶品味出現變動及競爭者為應對嚴苛行業循環所採取之行動可能令可變現淨值發生重大變動。董事會於各申報期完結時重新評估所作出之估計。

vi) 貿 易 及 其 他 應 收 賬 款 之 減 值

本集團乃根據對應收賬款收回可能性之評估對呆壞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作出減值。該評估乃根據客戶及其他債務人之信用記錄及當前市況作出。董事會於各申報期完結時重新評估減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新訂立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告採納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以下新訂註釋及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個別財務報告之 修訂—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投資之 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準之支出之修訂 —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修訂本*	營業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之修訂—分部資產 之披露資料(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修訂本*	呈列財務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之附錄之修訂—判斷實體 為委託人或代理人身份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之修訂：呈列及香港會 計準則第1號呈列財務報告—可認沽金融工具及因 清盤而產生的義務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	興建房地產之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6號	就境外業務投資淨額之對沖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8號	自客戶轉移資產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9號「嵌入式衍生工具的 重新評估」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之修訂本	嵌入式衍生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 披露」之修訂本	對金融工具披露之改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二零零八年十月)	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 包含在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如二零零九年五月所頒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新訂立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續)

採納該等新訂詮釋及修訂將不會產生重大財務影響，且該等財務報表所應用之會計政策並無重大變動，惟下列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指定實體如何呈報其營運分類之資料，該分類乃根據主要營運決策人所知悉之實體成份資料，以分配資源到該分類並評估其表現。該準則亦要求披露由該分類所提供有關產品及服務之資料、本集團營業之地理分佈及本集團來自主要客戶之收入。分類資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引入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之變動(包括主要報表名稱的變動)。此項經修訂準則將權益變動分為擁有人及非擁有人部份。權益變動報表將僅包括與擁有人進行交易之詳情，而所有非擁有人之權益變動作為單項予以呈列。此外，該經修訂準則引入全面收益表：呈列所有於損益表內確認之收入及開支項目，連同所有其他已確認收入及開支(無論於單份報表或兩份有聯繫報表內)。該修訂準則亦要求實體採用具追溯效力之會計政策時，或作出追溯重列或於重新分類時，均應呈列三份「財務狀況報表」。該經修訂準則並無改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指定交易及規定之其他事情之確認、計量或披露。

已公佈但尚未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選擇將全面收益於一收益及全面收益表內呈列。全面收益之個別部份之資料以及稅務影響已在財務報表附註披露。由於本集團對財務報表作出回溯性重列及將項目回溯性重新分類，故就較早比較期間之財務狀況提供經重列之比較數據。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已公佈但尚未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續)

本集團於該等財務報表內並無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立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之修訂—集團以現金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交易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	收入之修訂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之修訂： 呈列—供股之分類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修訂： 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的預付款項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7號	分派非現金資產予擁有人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⁴

除上述者外，香港會計師公會亦頒佈對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其載有對多條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主要旨在消除矛盾與澄清措詞。除了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之修訂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外，儘管各準則均有個別過渡性條文，惟其他修訂均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¹ 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由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由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由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之年度期間生效

*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包括對以下各項之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兩儀控股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已公佈但尚未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續)

本集團正在評估首次應用該等新訂立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目前，本集團確定該等新訂立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並不可能造成重大影響。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其財務及經營政策受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而本公司可自其活動中獲得實益之實體。

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之基準計入本公司之全面收益本公司於附屬公司之權益以成本減減值虧損入賬。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附屬公司或共同控制企業以外而本集團長期擁有其股份表決權不少於20%權益及對其可行使重要影響力之實體。

本集團佔聯營公司之權益乃按本集團根據權益會計法計算之應佔淨資產，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後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入賬。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業績及儲備分別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綜合儲備之損益。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所錄得之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均會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內予以註銷，惟資產轉讓產生未變現虧損之減值證明時除外。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商譽乃指業務合併成本超逾本集團於收購當日所佔被購買方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允淨值之差額。

收購所產生之商譽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資產，並初始按成本值列賬，其後按成本值減任何累積減值虧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商譽(續)

商譽之賬面值需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在某些事項或情形的變動顯示賬面價值可能發生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於各申報期完結時進行商譽年度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於企業合併收購之商譽自收購當日起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之協同效益得益之本集團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需理會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分配至該些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乃根據與商譽相關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估計可收回金額而釐定。如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比賬面值低，則須確認減值虧損。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如商譽組成現金產生單元(現金產生單元組別)的一部份，而該單元之部份營運被出售，則計算出售該營運之收益或虧損時，應把與被出售之營運聯繫之商譽包括在該營運之賬面值內。在此情況下，被出售之商譽按被出售之營運及仍保留在現金產生單元之部份之相對價值計算。

森林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

本集團所收購之森林特許經營權證及砍伐權乃按成本值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後入賬。該等許可證及砍伐權授予本集團於蘇利南共和國指定區內獲分配之特許森林內砍伐樹木之權利。森林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之預計可使用年期按生產單位之基準攤銷。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除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之減值

每逢出現減值跡象，或於每年需就資產(存貨、金融資產、投資物業、商譽、非流動資產／按可供出售劃分之出售組別除外)進行減值測試時，便須估計該資產之可收回數額。資產之可收回數額以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兩者之較高者為準，並以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該資產所產生之現金流入基本不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所產生之現金流入，則其可收回數額取決於該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數額時確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會使用除稅前折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至現值。該折現率應是反映市場當時所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和該資產的獨有風險。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全面收益表之損益內扣除。

每逢結算日均須作出評估，以考慮是否有跡象顯示於過往年度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有所減少。如有任何該等跡象，則須估計可收回數額。該資產(商譽除外)之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僅於釐定資產可收回數額之估計出現變動時撥回，惟撥回後之賬面值不得超越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之賬面值之數額(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虧損之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全面收益表之損益。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連人士

任何一方如屬以下情況，即視為本集團之關連人士：

- (a) 該方透過一名或多名中介人直接或間接(i)控制本集團、受本集團控制或與本集團共同受某一來源控制；(ii)擁有本集團權益，並可對本集團發揮重大影響；或(iii)擁有本集團的共同控制權；
- (b) 該方為聯繫人士；
- (c) 該方為共同控制實體；
- (d) 該方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之成員；
- (e) 為(a)或(d)項所述任何人士的直系親屬；或
- (f) 為受到(d)或(e)項所述任何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共同控制或發揮重大影響或擁有其重大投票權的實體。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物業、廠房和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原值或估值減累積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項目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致運作狀況及地點以供擬定用途之直接相關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所涉及之費用(如維修保養費用)一般會在支出期間在全面收益表之損益內扣除。倘有關費用顯然可提高使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預期日後經濟利益而該項目之成本又能可靠地計量，則該費用會撥充資本，作為該資產之額外成本或作為更換。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續)

折舊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目成本至殘值。有關之主要年率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18%－20%或按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9%－25%
傢俬及設備	12.5%－30%
汽車	18%－33%

當物業、廠房和設備之項目的組成部份有不同的可使用年期，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之基準分配至各組成部份，每個組成部份獨立計算折舊。

殘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於各申報期完結時進行檢討及調整(如適用)。

當物業、廠房和設備之項目一經出售，或預計其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即終止確認。出售或廢棄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資產終止確認當年在全面收益表中確認，其數額為出售有關資產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持有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作資本升值之土地及樓宇權益，而並非用作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行政管理用途；或作為一般業務過程中之銷售。該些物業於首次計量時以成本入賬(包括交易成本)。首次確認後，投資物業以公允價值列賬，以反映各申報期完結時之市場狀況。

因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而產生之損益包括在其產生年度之全面收益表內。

投資物業報廢或出售之損益在其報廢或出售年度之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

資產業權除法定業權本身以外大部份回報及風險由本集團承擔之租約列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訂立時，有關成本按最低租金現值撥充資本，就有關購買及融資而連同有關承擔(不包括利息部份)一併入賬。

資產業權之大部份回報及風險由租賃公司承擔之租約列為經營租約。如本集團為出租人，則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所出租之資產列為非流動資產，而根據經營租約之應收租金按直線法於租期內計入全面收益表。如本集團為承租人，根據經營租約之應付租金按直線法於租期內計入全面收益表。

經營租約項下之預付土地租賃款項首次按成本列賬，隨後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述的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賬款(如適用)。首次確認金融資產時，乃按公允價值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賬。

當本集團首次成為合約之訂約方時，會評估該合約是否包含嵌入式衍生工具；倘有分析顯示嵌入式衍生工具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合約並無密切關係，則評估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是否需要與主合約分開入賬。僅會於合約條款的變動將重大修訂合約項下所需的現金流量時方會進行重新評估。

本集團乃於首次確認後釐定金融資產的分類，並在可能及適合情況下，在各申報期完結時重新評估有關分類。

金融資產的所有買賣均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當日)確認。一般買賣指必須於市場所在地法例或規例一般指定之時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貸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貸款及應收賬款乃具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但並無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有關資產其後乃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減去任何減值撥備列賬。計量攤銷成本時已考慮到獲得時產生的任何折現或溢價，包括構成實際利率及交易成本的費用。在貸款及應收賬款被終止確認、減值或在攤銷過程中時，其收益及虧損乃於全面收益表之損益內確認。

金融資產之減值

在各申報期完結時，本集團評估是否有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

以攤銷成本計價的資產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以攤銷成本計價的貸款及應收賬款已出現減值虧損，虧損金額按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日後信貸損失)按金融資產原有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的實際利率)折現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算。資產的賬面值可直接調低或透過使用備抵賬抵減。該減值虧損在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當預期將來並不可能收回，及所有抵押已變現或轉撥至本集團，貸款與應收賬款連同任何相關之撥備應被撇銷。

倘其後減值虧損金額減少，且有關減少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透過調整備抵賬予以撥回。其後撥回的任何減值虧損於全面收益表之損益內確認，惟資產的賬面值不得超逾其於撥回當日的攤銷成本。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而言，倘有客觀證據(例如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面對重大的財務困難及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化)顯示本集團無法按發票的原始條款收回一切款項，則就減值計提撥備。應收賬款的賬面值會透過備抵賬目扣減。已減值負債則在被評估無法收回時終止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在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或部份金融資產或一組別相類似的金融資產的一部份(如適用))被終止確認：

- 收取資產之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
- 本集團保留收取資產之現金流量的權利，惟根據「轉手」安排有責任即時將有關金額悉數支付予第三者；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資產之現金流量的權利，且(a)已基本轉讓資產的所有風險及回報，或(b)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所有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資產之現金流量的權利，但並無基本轉讓或保留資產的所有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的控制權，該資產按本集團持續參與有關資產的部份確認。以就已轉讓資產作出保證的形式作出之持續參與，乃按資產原有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的最高代價金額兩者間的較低者計算。

當以已轉讓資產的已發出及／或已購入期權(包括現金結算期權或相類似撥備)的形式持續參與，則本集團持續參與的部份為本集團可能購回的已轉讓資產的金額，惟倘為按公允價值列賬資產的已發出認沽期權(包括現金結算期權或相類似撥備)，則本集團持續參與的部份限於已轉讓資產的公允價值與期權行使價兩者間的較低者。

以攤銷成本計價的金融負債(包括計息貸款及借款)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付息銀行借貸及貸款，初步按公允價值減應佔交易成本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算，但如折現之影響甚微則除外。有關利息支出於全面收益表中「財務開支」確認。

收益及虧損乃於負債終止確認時，透過攤銷過程後於全面收益表之損益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內呈列負債性質部份按財務狀況表內之負債減交易成本確認。於發行可換股債券時，負債部份之公允價值乃按相當於非可換股債券之市值釐定；及該金額按以攤銷成本之基準計量之長期負債入賬，直至兌換或贖回為止。餘下之收益分類至已確認及包括於股東權益減交易成本內之換股權。換股權之賬面值並無於隨後之年度內重新計量。當該工具首次確認時，交易成本按將收益分類至負債及權益部份為基準之可換股債券負債及權益部份內作出分配。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項下的責任獲解除或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現有金融負債被來自同一借款人但條款極不相同的另一項負債所取代，或對現有負債的條款進行大幅修改，上述更替或修訂將被視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而有關賬面值的差額於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入賬。本集團原木及鋸材存貨成本乃按成本標準釐定，及分在製品及製成品，包括直接原材料、直接勞工及支出之適用比例。可變現淨值乃按預計售價減於完成或出售時產生之任何預計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指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現金額而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且期限較短(一般自收購起計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高流通性投資，但不包括須按要隨時還款並屬於本集團整體現金管理一部分之銀行透支。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續)

就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指手頭及銀行現金，包括使用時不受限制而性質近似現金之定期存款及資產。

撥備

當因過往事件而產生即期承擔(法定或推定)並可能須於日後撥出資源應付時，倘能可靠估計有關承擔之數額，則須就此確認撥備。

倘折現影響重大，則按預期須於日後就該承擔所作之開支於申報期完結時之現值而確認撥備。折現現值隨時間經過而增加之有關增幅於全面收益表內列為財務開支。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當期稅項於全面收益表確認，惟與當期或其他期間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稅項則於權益確認。

本期及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自稅務機關收回或向其繳付的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與負債之稅基與財務報告之有關賬面值於各申報期完結時之所有臨時差額作出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益

當本集團將可獲取經濟利益及其收益可準確地計算，收益即按下列基準予以確認入賬：

- 物品出售時，當擁有權之主要風險及回報已轉讓予買家，而本集團並無參與管理已出售貨品之擁有權或實質控制已出售貨品；
- 出售投資所得款項(包括出售附屬公司之權益及上市股份之投資)，當買家已履行所有出售條件及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已轉讓予買家時；
- 租金收入乃以直線法於租賃年期確認入賬；
- 金融資產之利息在按時間比例基準並考慮到未償還之本金及適用實際利率計算。實際利率是指於金融資產之預計年期內於首次確認時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確切折現至該資產之賬面淨值之比率。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及嘉獎為本集團業務之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本償付交易形式收取酬金，並據此提供服務作為取得股本工具的代價(「股本結算之交易」)。

當權益工具發行而本集團已收到作為代價的貨品或服務中，有部份或全部不能特別識別時，該等貨品或服務之計量為授予日的股份支付之公允價值及可識別之貨品或服務之公允價值的差額。

與合資格參與者進行以股本結算之交易之成本乃經參考授出日期之公允價值而計量。公允價值乃經外聘估值師採用適當定價模式而釐定，進一步詳情載於本財務報表附註27。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續)

以權益結算交易之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加部分，在績效及／或服務條件獲得履行之期間內確認。在歸屬日期前，各申報期完結時確認之以權益結算交易之累積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到期部分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之股權工具數目之最佳估計。在某一期間內在全面收益表之損益內扣除或進賬，乃反映累積開支於期初與期終確認時之變動。

對於已授出但尚未歸屬之購股權，不會確認任何開支，但視乎市場或非歸屬條件而決定歸屬與否之以權益結算之交易則除外，對於該類購股權而言，只要所有其他績效條件已經達成，不論市場條件是否達成，均會被視為已歸屬。

倘若以權益結算獎勵之條款有所變更，所確認之開支最少須達到猶如條款並無任何變更之水平(假如獎勵之原始條款獲達成)此外，倘若按變更日期之計量，任何變更導致以股份支付之安排之總公允價值有所增加，或對合資格參與者帶來其他利益，則應就該等變更確認開支。

倘若權益結算獎勵被註銷，應被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任何尚未確認之授予購股權之開支，均應立刻確認。此包括未能達成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非歸屬條件的任何獎勵。然而，若授予新購股權代替已註銷之購股權，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購股權，則已註銷之購股權及新購股權，均應被視為原購股權之變更，一如前段所述。所有註銷的以權益結算的交易獎勵均獲公平處理。

計算每股盈利時，未行使購股權之攤薄效應，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合資格參與該計劃之僱員提供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根據僱員基本薪金之百份比計算，並於有關款項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須予支付時計入全面收益表之損益。強積金計劃之資產乃獨立於本集團之資產，並由獨立管理之基金持有。本集團之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歸於僱員。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資產無須經過重要期間以作彼等既定用途或銷售之籌備，則資本化為該等資產成本之一部分。該等借貸成本在該等資產已籌備好作彼等之既定用途或銷售時，則停止資本化。自合資格資產臨時投資之特定借貸以待未來開支所賺取之投資收入自己資本化之借貸成本內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彼等產生之期間內於全面收益表之損益內確認。

外幣

此等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報貨幣。本集團旗下各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呈報。外幣交易最初按交易日期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申報期完結時的適用功能貨幣匯率換算。所有匯兌差額計入全面收益表內，惟用作對沖外國實體之淨投資之外幣借貸之差額則除外。該差額直接列入權益，直至出售該淨投資為止，屆時則會於全面收益表中確認。該等借貸之匯兌差額應佔之稅項支出及抵免亦於權益變動表內處理。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算的非貨幣項目按最初交易日期適用的匯率換算。按公允價值以外幣計算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適用匯率換算。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續)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功能貨幣乃港元以外之貨幣。於申報期完結時，該些實體之資產及負債乃以各申報期完結時之匯率換算成本公司之呈報貨幣，而全面收益表則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成港元，所產生之匯兌差額乃計入匯兌波動儲備。於出售境外實體時，由該境外實體在權益內確認的累計金額便於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按有關產生日期之匯率折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於年內經常出現之現金流量則按該年度之加權平均匯率折算為港元。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採納了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要求在集團內部報告基礎上界定經營分類，該等內部報告需經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以便分配分部資源及評估分部業績。相反，以前年度適用之準則，即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要求以風險及回報方式，從業務性質及地域兩方面界定分部資料，而實體「向主要管理人員呈報內部財務報告時所用之申報方式」僅供參考以界定分部。

本集團目前經營林業及木材和物業投資業務，而主要經營決策者(例如本公司董事)亦審閱以該等類別編製之分部資料，以分配分部資源及評估其業績。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釐定之主要申報分部相比，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不會導致本集團重新界定其申報分部。



兩儀控股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分類資料(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營運及報告分部如下：

林業及木材 — 砍伐原木、鋸木加工、推銷及銷售原木及鋸材產品

物業投資

本集團於按申報分部分析之收益及業績之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林業及木材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益	471	10,755	11,226
分類業績	(25)	(25,581)	(25,606)
利息收入及未分類收益			71
出售上市投資之收益			1,066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784)
購股權開支			(24,334)
企業及其他未分類開支			(24,376)
融資成本			(20,88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725)
除稅前虧損			(96,57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分類資料(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綜合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林業及木材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電子元件 及產品 千港元	
分類收益	1,859	2,914	4,773	5,727	10,500
分類業績	(1,890)	(27,692)	(29,582)	(2,272)	(31,854)
利息收入及未分類收益			4,144	-	4,144
一間附屬公司清盤時不再 綜合入賬而產生之收益			6,313	-	6,313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367	-	367
企業及其他未分類開支			(20,226)	-	(20,226)
融資成本			(22,367)	(512)	(22,87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50,982)	-	(50,982)
除稅前虧損			(112,333)	(2,784)	(115,11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收益、其他收入及利潤

收益指已售貨品及服務扣除退貨款、貿易折扣及租金收入後之發票淨值。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收益		
租金收入	471	1,859
銷售原木及鋸材產品	10,755	2,914
歸屬於持續經營業務	11,226	4,773
已終止業務產生之收益	–	5,727
	11,226	10,500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33	2,102
出售上市投資之收益	1,066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367
一間附屬公司清盤時不再綜合入賬而產生之收益*	–	6,313
其他收入	38	1,692
匯兌收益，淨額	–	350
	1,137	10,824

- * 於上年度內，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五日，本公司當時間接擁有77.04%權益之附屬公司力恆電子元件有限公司（「力恆」）進入債權人自願清盤。董事認為及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不再控制力恆。據此，力恆不再作為本集團之一間附屬公司入賬。由於力恆之相關負債淨額不再綜合入賬計入本集團，因此不再計入綜合財務報表，而反映為一間附屬公司清盤時不再綜合入賬而產生6,313,000港元之收益。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經營業務虧損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包括歸屬於已終止業務)虧損 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而得出:		
總租金收入	(471)	(1,859)
減: 支出	158	558
租金收入淨值	(313)	(1,301)
核數師酬金	860	1,08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	330	2,080
撇銷預付款項及按金之虧損	-	21
已售存貨之成本	3,527	9,79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28	2,062
物業投資公允價值虧損	-	1,450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784	-
森林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之攤銷*	1,885	65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20	30
經營租約項下土地及樓宇之最低租金	4,943	2,474
僱員福利支出(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24,324	18,651
退休金供款	187	174
僱員購股權開支	12,241	-
	36,752	18,825

*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之「銷售成本」內。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融資成本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及透支 可換股債券利息	- 20,883	571 22,308
	20,883	22,879
歸屬於已終止業務	-	512
歸屬於持續經營業務	20,883	22,367
	20,883	22,879

7. 董事及僱員酬金

(a) 董事酬金

已付或應付六名(二零零八年：五名)董事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九年

	袍金 千港元	其他酬金			總額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計劃 供款 千港元	以股份支 付之款項 千港元	
許棟華	-	1,300	-	532	1,832
崇恩偉	-	650	12	532	1,194
周熾彪*	-	108	-	-	108
黃自強	120	-	-	106	226
湯宜勇	120	-	-	106	226
王堅智	240	-	-	160	400
二零零九年總額	480	2,058	12	1,436	3,986

* 周先生分別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四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一日獲委任及辭任。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a) 董事酬金(續)

二零零八年

	袍金 千港元	其他酬金			總額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計劃 供款 千港元	以股份支 付之款項 千港元	
許棟華	-	1,400	-	-	1,400
崇恩偉	-	877	12	-	889
黃自強	110	-	-	-	110
湯宜勇	110	-	-	-	110
王堅智	240	-	-	-	240
二零零八年總額	460	2,277	12	-	2,749

本年度內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為48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60,000港元)。

年內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

(b) 僱員酬金

於本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一名董事(二零零八年：兩名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其餘四名(二零零八年：三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3,873	3,451
退休計劃供款	36	24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7,132	-
	11,041	3,475



兩儀控股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b) 僱員酬金(續)

非董事最高薪酬人士之數目及酬金屬於以下組別：

	二零零九年 僱員人數	二零零八年 僱員人數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2
1,500,001港元或以上	2	-
	4	3

8. 稅項

由於本集團估計本年度應課稅溢利可由承前稅項虧損抵銷，故未有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已按本集團經營業務之國家之現行法例、慣例及其詮釋按適用稅率計算稅項。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本年度撥備：		
香港	-	-
其他地區	-	84
	-	84
遞延稅項(附註25)	(191)	(132)
年度稅項抵免總額	(191)	(48)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稅項(續)

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呈列之除稅前虧損與稅項對賬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除稅前虧損	(96,571)	(112,333)
按本地所得稅稅率16.5%(二零零八年：16.5%) 計算之稅項	(15,934)	(18,535)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附屬公司之不同稅率 之稅務影響	923	909
釐定應課稅溢利不可扣減開支之稅務影響	18,223	9,032
應佔聯營溢利及虧損	284	8,412
釐定應課稅溢利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4,632)	(798)
未確認未動用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945	932
稅項	(191)	(48)
按下列方式呈列：		
歸屬於持續經營業務之稅項抵免	(191)	(132)
歸屬於已終止業務之稅項開支	-	84
	(191)	(48)



兩儀控股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已終止業務

二零零八年已終止業務之業績呈列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收益	-	5,727
其他收益	-	2,632
開支	-	(10,631)
融資成本	-	(512)
自己終止業務產生之稅前虧損	-	(2,784)
稅項支出	-	(84)
本年度自己終止業務產生之虧損	-	(2,868)

二零零八年已終止業務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呈列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	-	24,952
投資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	-	16,864
融資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	(41,644)
已終止業務之淨現金流入總額	-	172

10.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淨虧損

本公司財務報表內處理之股本持有人應佔淨虧損為75,30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20,932,000港元)(附註28)。

11. 股息

本年度不建議派發或支付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廠房 及機器 千港元	傢俬 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原值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276	10,133	1,246	3,837	–	15,492
添置	673	5,973	704	366	–	7,716
出售	(1)	(1)	(1)	(141)	–	(144)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948	16,105	1,949	4,062	–	23,064
添置	70	142	675	35	1,708	2,630
出售	–	(204)	(19)	(121)	–	(344)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8	16,043	2,605	3,976	1,708	25,350
累積折舊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33	2,189	431	940	–	3,593
本年度支銷	286	1,117	361	298	–	2,062
出售	(1)	(1)	(1)	(111)	–	(114)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318	3,305	791	1,127	–	5,541
本年度支銷	357	1,509	454	408	–	2,728
出售	–	(99)	(5)	(20)	–	(124)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75	4,715	1,240	1,515	–	8,145
賬面淨值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3	11,328	1,365	2,461	1,708	17,205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0	12,800	1,158	2,935	–	17,52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本集團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
透過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添置	1,448
	<hr/>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1,448
	<hr/>

租賃土地按長期租賃持有及位於香港以外地區。

15. 森林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

	本集團 千港元 (經重列)
原值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1,012
	<hr/>
累計攤銷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373
本年度支銷	1,326
	<hr/>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699
本年度支銷	1,929
	<hr/>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28
	<hr/>
賬面淨值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47,384
	<hr/>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49,313
	<hr/>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750,639
	<hr/>



兩儀控股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投資物業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一月一日，按估值	-	1,450
減：公允價值虧損	-	(1,450)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以租賃年期及所在地區分析： 香港以外地區之中期租賃物業	-	-

17. 商譽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一月一日	7,624	-
透過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添置	-	7,624
十二月三十一日	7,624	7,624

商譽歸屬於Beach Paradise N.V. (一間本公司間接擁有60.39%權益之附屬公司)收購Dynasty Forestry Industry N.V. (「Dynasty」)之100%股本權益。



17. 商譽(續)

商譽之減值檢測

董事將全部7,624,000港元之商譽分配至林業及木材業務之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減值檢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是根據在用價值計算法釐定。在用價值計算法的主要假設乃建基於預測期間之貼現率、預算利潤率及收入。預算利潤率、收入及增長率乃建基於董事對林業及木材業務分部之砍收及加工能力以及通過向客戶銷售木材產品而取得經濟收入來源的判斷。該等預測(包括利潤率、收入及增長率)乃建基於董事對Dynasty集團經營業務時最可能採取的行動之預期，當中參考其以往表現、可持續的全年允許砍伐量以及未來市場發展的預期。在用價值計算法的主要假設如下：

產品價格升幅	6%至12%
貼現率	12%

就估計產品價格升幅及長遠增長率而言，董事已採用林業及木材產品行業以至全球整體經濟的增長率。

本公司董事認為，從根據以上主要假設編製的使用價值計算可見，收購Dynasty集團產生之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超過商譽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合共賬面值，因此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附屬公司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非上市股份，按原值	1	1	1
附屬公司欠款	1,008,056	992,075	895,485
	1,008,057	992,076	895,486
減：減值	(543,828)	(523,828)	(435,783)
	464,229	468,248	459,703

附屬公司欠款均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由於參照各附屬公司資產淨值應收附屬公司結餘估計少於彼等之賬面值，因此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應收附屬公司款項撥備543,82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523,828,000港元）。因此，相關投資成本之賬面值及應收款項減少至彼等之可收回款項。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 註冊資本及 繳足股本總額	本集團 擁有之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直接持有：			
Hai Yang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Team Tal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Silver Mount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附屬公司權益(續)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 註冊資本及 繳足股本總額	本集團 擁有之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間接持有：						
Barnet Consultanc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100%	提供企業 服務
Greenheart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	60.39%	60.39%	60.39%	投資控股
Octagon International N.V.	蘇利南	-	60.39%	60.39%	60.39%	原木砍伐及 銷售原木
Superb Manufacturing Compan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60.39%	60.39%	60.39%	投資控股
Superb Able Industri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155美元	60.39%	60.39%	60.39%	銷售原木
Greenheart Resources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香港	1港元	60.39%	60.39%	60.39%	提供行政及 管理服務
Top Wood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60.39%	60.39%	60.39%	設備貿易
Epro N.V.	蘇利南	18美元	60.39%	60.39%	60.39%	持有森林 特許經營權
Dynasty Forestry Industry N.V.	蘇利南	1,340美元	60.39%	60.39%	-	持有森林 特許經營權及 生產木材
Beach Paradise N.V.	蘇利南	364美元	60.39%	60.39%	60.39%	製造及 銷售鋸材

董事認為上表所列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乃主要影響本集團本年度業績或組成本集團淨資產之重要部分。董事認為，載列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會使資料過於冗長。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聯營公司權益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20,962	14,687
減：減值	—	—
	20,962	14,687

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所持 股份類別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運地點	本集團 擁有之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TGX Capital Limited (前稱South America Investments Limited)	普通	英屬處女群島	46%	45.5%	投資控股
PVP Limited	普通	英屬處女群島	—	37.2%	投資控股
Princeton Venture Partners Limited	普通	英屬處女群島	—	37.2%	投資控股及 提供顧問服務

董事認為上表所列本集團之主要聯營公司乃主要影響本集團本年度業績或組成本集團淨資產之重要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聯營公司權益(續)

下表闡述有關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摘錄自彼等之管理賬目):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收益	-	141
本年度虧損	(3,741)	(163,131)
非流動資產	30	-
流動資產	45,694	32,577
流動負債	(153)	(1,073)

20.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木材及鋸材	6,920	6,859	8,736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2,639	2,550
其他應收賬款	639	326
	3,278	2,876
減值	(330)	(2,080)
	2,948	79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以即期信用狀或信貸期30日至45日之記賬交易。此等記賬交易通常需要支付20%-30%按金。每位客戶均有其最高信貸額。本集團繼續維持嚴緊控制其尚未收取之應收款項，並設立信貸控制部門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層已定期就過期款項進行審閱。貿易應收賬款並不計息。

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貿易應收賬款於申報期完結時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即期	951	796
1-3個月	1,680	-
3個月以上	317	-
	2,948	796

計入呆壞賬當中包括個別減值貿易應收賬款結餘33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80,000港元)。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080	5,149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330	2,080
因不可收回而撇銷之金額	(2,080)	(5,149)
	330	2,08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未被個別或集體界定為減值之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逾期亦未作減值	1,568	796
逾期少於三個月	1,078	-
逾期超過三個月	302	-
	2,948	796

未逾期亦未作減值準備的應收賬款乃與各種各樣客戶有關，彼等在近期並無拖欠款項記錄。

逾期但未作減值準備的應收賬款乃與本集團有良好交易記錄的大量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並無需要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皆因該等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無重大的轉變而結餘依然被認為可以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增強信貸項目。

董事認為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40,916	81,276	802	5,399
定期存款	-	30,313	-	30,31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0,916	111,589	802	35,712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收取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利息。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按本集團之即時現金需要而各有不同，介乎一日至三個月，並按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收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存於信譽良好且並無近期拖欠記錄之銀行內。

2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104	468
其他應付賬款	5,820	9,096
	5,924	9,564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於申報期完結時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即期	2,583	3,663
1-3個月	-	-
3個月以上	3,341	5,901
	5,924	9,564



24.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日，本集團與Greenheart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Greenheart」)之股東訂立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收購Greenheart之60%權益(「收購事項」)，總代價為375,000,000港元，將以現金支付其中的18,000,000港元，由本公司按每股2.00港元之價格發行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本公司普通股(「代價股份」)支付120,000,000港元，以及透過發行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支付237,000,000港元。可換股債券可於收購事項完成日期(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八日)起按每股轉換股份2.00港元之初步換股價(可予調整)轉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可換股債券按年利率4厘計息，須由本公司每半年支付。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得到獨立股東之批准後，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已作修訂，而償還日期推遲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

經比較現有可換股債券剩餘現金流量之貼現現值與新條款下現金流量之貼現現值後，有關修訂之影響被視為不重大，並作修正性會計處理。因此，條款之修訂透過調整根據原有結餘之賬面值及經修訂現金流量計算之可換股債券實際利率予以處理。可換股債券之經調整實際利率與債券之息率相同，為年利率4厘。

由於已獲嘉漢(其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六日向原債券持有人收購167,631,000港元可換股債券後成為212,328,000港元可換股債券之最終實益擁有人)書面確認，同意與本公司進行商談(可能導致嘉漢林業支持本公司向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建議修改可換股債券之現有條款，其中可能包括將可換股債券之到期日由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進一步推遲至不早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九日)，根據可換股債券工具，修訂條款待獲得擁有50%以上可換股債券實益權益之債券持有人同意後，即可進行，因此，可換股債券之總結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自開始起直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並無轉換可換股債券。



兩儀控股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可換股債券(續)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可換股債券於發行時之公允價值	256,849	256,849
權益部份	(45,234)	(45,234)
負債部份	211,615	211,615
利息支出	45,748	24,865
已付利息	(20,363)	(10,882)
	237,000	225,598
分析為：		
流動	-	23,485
非流動	237,000	202,113
	237,000	225,598

25.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之變動如下：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 之公允價值調整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
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之公允價值調整	74,130
經重列	74,130
年內計入全面收益表之遞延稅項(附註8)	(13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73,998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遞延稅項(續)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 之公允價值調整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73,998
年內計入全面收益表之遞延稅項(附註8)	(191)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3,807</u>

26. 股本

股份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 普通股數目	總額 千港元
法定股本：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二零零八年及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000,000,000	15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發行普通股	314,089,152 450,000	3,141 4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14,539,152</u>	<u>3,145</u>

- (i) 於二零零九年，450,000份購股權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獲行使，導致發行450,000股新普通股，以換取總現金代價約502,000港元。



兩儀控股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批准採納符合上市規定之一項新購股權計劃（「計劃」）。詳情請參閱董事會報告。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計劃，本公司尚有35,12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

年內購股權之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 數目
於年初尚未行使	1.43	14,074,000	1.41	14,818,000
於本年度授出	1.65	22,860,000	—	—
於本年度行使	1.11	(450,000)	—	—
於本年度失效／沒收	1.45	(1,364,000)	1.01	(744,000)
於年內尚未行使	1.58	35,120,000	1.43	14,074,000
於年終可予行使	1.58	35,120,000	1.43	14,074,00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行使價分別為0.46港元、0.80港元、1.36港元、1.744港元及1.65港元（二零零八年：0.46港元、0.80港元、1.36港元及1.744港元），而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為3.83年（二零零八年：3.41年）。



27.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之估值

本年度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五日授出之購股權之公允價值乃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輸入該模式之資料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價	1.65港元
行使價	1.65港元
無風險利率	1.076%
預期年期	2.5年
預期波幅	128.28%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就本公司所授出之購股權確認開支總額24,33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並無確認有關開支。

製訂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之目的為估計購股權之公允價值。購股權之價值會隨著若干主觀性假設之不同變數而有所變動。所採納之變數及假設之任何變動或會對購股權公允價值之估計造成重大影響。

於行使日期前已失效之購股權會自尚未行使購股權登記冊中刪除記錄。

28. 儲備

本集團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財務報表第33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儲備(續)

本公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權益部份 千港元	累積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412,308	125,376	5,383	45,234	(235,616)	352,685
有關業務合併成本之往年 調整(附註30)	41,400	-	-	-	-	41,400
經重列	453,708	125,376	5,383	45,234	(235,616)	394,085
本年度虧損	-	-	-	-	(120,932)	(120,932)
已失效之購股權	-	-	(30)	-	30	-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453,708*	125,376*	5,353*	45,234	(356,518)*	273,153
本年度虧損	-	-	-	-	(75,302)	(75,302)
發行新股份(附註26)	664	-	(166)	-	-	498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 安排(附註27)	-	-	24,334	-	-	24,334
已失效之購股權	-	-	(471)	-	471	-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4,372*	125,376*	29,050*	45,234	(431,349)*	222,683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乃因一九九一年七月二日本集團重組而產生，指本公司為交換附屬公司股份而根據重組計劃發行之股份面值，與所收購附屬公司之綜合資產淨值之公平價值間之差額，並扣除已向股東作出之分派。

根據百慕達公司法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繳入盈餘可分派予股東。百慕達公司法亦規定，假若有理由相信(a)公司一旦作出分派即會或將會令其無法償還到期應付債務；或(b)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值會因此少於其負債與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額，則本公司不得宣派或支付股息或從繳入盈餘中作出分派。

* 該等儲備賬包括於第36頁所呈列之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之儲備177,44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27,919,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除稅前虧損與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之對賬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除稅前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96,571)	(112,333)
— 已終止業務	-	(2,784)
經下列調整：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溢利)	784	(1,898)
不再將一家清盤中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之收益	-	(6,313)
利息收入	(33)	(2,102)
利息開支	20,883	22,87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28	2,062
森林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之攤銷	1,885	65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	330	2,080
投資物業減值	-	1,4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20	30
出售上市投資之溢利	(1,066)	-
購股權開支	24,334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725	50,982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44,781)	(45,290)
存貨之(增加)／減少	(17)	2,54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增加	(2,276)	(7,506)
預付款項及按金增加	-	(482)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之減少	(2,912)	(5,765)
已收按金之減少	(36)	(610)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	(50,022)	(57,107)



兩儀控股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業務合併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以前之 賬面值 千港元	收購時確認之 公允價值 千港元
收購資產淨值之公允價值：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1,907	1,448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	10
	<hr/>	<hr/>
	1,917	1,458
收購時之商譽	-	7,624
	<hr/>	<hr/>
	1,917	9,082
	<hr/>	<hr/>
以下列方式支付：		
已付現金		7,416
預付款項及按金		1,276
其他應付款項		390
		<hr/>
		9,082
		<hr/>

有關所收購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淨流出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現金	(7,416)
所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10
	<hr/>
	(7,406)
	<hr/>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出售附屬公司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出售淨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	-	91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	19,759
可供出售投資	-	6,000
匯兌儲備	2,417	-
預付款及按金	82	-
現金及銀行結餘	3,019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728)	(6,247)
非控股權益	-	(22,337)
	4,790	(1,897)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收益	(784)	1,898
	4,006	1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收益代表：		
歸屬於持續經營業務	(784)	367
歸屬於已終止業務	-	1,531
	(784)	1,898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 流入/(流出)淨額分析：		
已收現金	4,006	1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3,019)	(14)
	987	(13)



兩儀控股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d) 不再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不再綜合入賬之資產淨值：		
現金及銀行結餘	-	34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	(6,654)
不再綜合入賬之負債淨額	-	(6,313)
不再綜合入賬附屬公司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	(341)

30. 比較財務資料之重列—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GREENHEART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GREENHEART」)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Greenheart已發行股本之60% (「二零零七年收購事項」)。二零零七年收購事項採用會計購買法入賬，收購成本超逾所收購可辨識資產以及推斷之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允價值361,706,000港元，於初次入賬時確認為商譽，計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比較財務資料之重列－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 GREENHEART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GREENHEART」) (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之規定，二零零七年收購事項所購資產及推斷之負債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公允價值定稿如下：

	定稿經確認 公允價值 千港元 (經重列)	調整 千港元	以前報告 公允價值 千港元
所收購資產及斷定之負債之 公允價值：			
森林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	751,012	741,672 (i)	9,34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544	–	11,544
存貨	6,580	–	6,580
預付款項及按金	1,335	–	1,335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708	–	708
現金及銀行結餘	84,718	–	84,718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5,094)	–	(5,094)
應付稅項	(3,352)	–	(3,352)
已收按金	(23,492)	–	(23,492)
遞延稅項負債	(74,167)	(74,167) (i)	–
非控股權益	(296,997)	(264,399) (iii)	(32,598)
	452,795	403,106	49,689
收購時之商譽	–	(361,706) (i)	361,706
	452,795	41,400	411,395
代表：			
已付現金	18,000	–	18,000
直接產生之開支	12,390	–	12,390
長期投資	4,156	–	4,156
已發行普通股	161,400	41,400 (ii)	120,000
已發行可換股債券	256,849	–	256,849
	452,795	41,400	411,395



兩儀控股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比較財務資料之重列－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 GREENHEART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GREENHEART」) (續)

對二零零七年收購事項進行定稿時，董事對Greenheart業務性質進行詳細分析，並斷定森林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之公允價值應以貼現現金流分析基準進行計算，而有關方法切合於收購日期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有關確認及計量之規定。

二零零七年收購事項之回溯及調整如下：

- i) 森林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之可辨識無形資產以收購日期之公允價格及公允價值調整所引致之遞延稅項進行確認。
- ii) 所發行代價股份之公允價值乃以收購事項之交換日期之市值及為釐定基準。
- iii) 少數股東分佔可辨識所收購資產及推定之負債與或然負債之公允價值淨額。

下表披露因回溯性重列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而作出之調整，以及以前報告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其他重大相關披露項目：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比較財務資料之重列—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 GREENHEART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GREENHEART」) (續)

(a)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綜合全面收益表之影響：

	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 權益持有人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除稅後虧損(誠如以前報告)		(103,528)	(11,031)	(114,559)
銷售成本之調整	30(g)(iii)	(387)	(255)	(642)
稅項抵免之調整	30(g)(iii)	132	-	132
除稅後虧損(經重列)		(103,783)	(11,286)	(115,069)
每股盈利之影響		0.0008港元		

(b)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全面收益表之影響：

	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 權益持有人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除稅後虧損(誠如以前報告)		(130,644)	(13,872)	(144,516)
銷售成本之調整	30(g)(iii)	(222)	(146)	(368)
稅項抵免之調整	30(g)(iii)	37	-	37
除稅後虧損(經重列)		(130,829)	(14,018)	(144,847)
每股盈利之影響		0.001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比較財務資料之重列—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 GREENHEART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GREENHEART」) (續)

(c)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附註	誠如以前報告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經重列 千港元
森林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	30(g)(i)	9,308	740,005	749,313
商譽	30(g)(i),(iii)	369,331	(361,707)	7,624
存貨	30(g)(iii)	6,201	658	6,859
股份溢價	30(g)(ii)	412,308	41,400	453,708
累計虧損	30(g)(iii)	(306,018)	(440)	(306,458)
遞延稅項負債	30(g)(i),(iii)	–	(73,998)	(73,998)
非控股權益	30(g)(i),(iii)	21,408	263,998	285,406

(d)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附註	誠如以前報告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經重列 千港元
森林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	30(g)(i)	9,333	741,306	750,639
商譽	30(g)(i),(iii)	361,707	(361,707)	–
股份溢價	30(g)(ii)	412,308	41,400	453,708
累計虧損	30(g)(iii)	(202,520)	(185)	(202,705)
遞延稅項負債	30(g)(i),(iii)	–	(74,130)	(74,130)
非控股權益	30(g)(i),(iii)	54,776	264,253	319,029

(e)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公司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附註	誠如以前報告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經重列 千港元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30(g)(ii)	426,848	41,400	468,248
股份溢價	30(g)(ii)	412,308	41,400	453,708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比較財務資料之重列－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 GREENHEART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GREENHEART」) (續)

(f)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對公司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附註	誠如以前報告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經重列 千港元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30(g)(ii)	418,303	41,400	459,703
股份溢價	30(g)(ii)	412,308	41,400	453,708

(g) 回溯性調整之概要

(i) 森林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

本集團採納從貼現現金流法衍生之估值，以達致森林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而據此對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森林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商譽、遞延稅項、非控股權益及存貨以及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成本作回溯性調整。

(ii) 業務合併之成本

二零零七年收購事項所發行代價股份之公允價值乃按照相關股份於協議日期之市價而釐定，而非以交換日期之市價釐定。因此，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股份溢價及商譽以及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之股份溢價及於附屬公司之權益作出回溯性調整。

(iii) 相應調整

該等調整乃因應上文概述之回溯性重列而作出。



兩儀控股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將於下列年期屆滿之不可撤銷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之最低承擔總額：		
作為承租人		
一年內	2,065	2,701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71	1,832
	2,136	4,533
作為出租人		
一年內	-	471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
	-	471

32. 關連人士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包括於附註7披露之已付本公司之董事及最高薪酬人士之款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短期僱員福利	6,411	6,188
離職後福利	48	36
股本補償福利	8,568	-
	15,027	6,22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金融工具類別

各類金融工具於報告期間末之賬面值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948	-
現金及銀行結餘	40,916	802
	43,864	802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5,924	2,303
可換股債券	237,000	237,000
	242,924	239,303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796	-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1,589	35,712
	112,385	35,712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9,564	2,294
可換股債券	225,598	225,598
	235,162	227,89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金融風險及資本管理以及公允價值之估計

a)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業務面對多種財務風險，當中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任何書面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引。董事監管本集團之財務風險管理，並不時採取認為必需之措施，以降低該等財務風險。

i) 外幣風險管理

外幣風險乃指金融工具價值將因匯率變動而波動之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為以經營相關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買賣面對外幣風險。導致此風險之貨幣主要為美元。本集團並無持有或發行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以作買賣用途或對沖匯率波動。本集團盡可能以同一貨幣進行買賣交易減低此風險。

外幣匯率敏感度分析

由於美元與港元掛鈎，董事認為，本集團預期此匯率不會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ii) 利率風險管理

按固定利率計息的可換股債券為本集團唯一金融負債。因此，本集團因若干項目的到期日短，故此並不須承受重大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及將考慮於有需要時訂立利率對沖。



34. 金融風險及資本管理以及公允價值之估計(續)

a) 財務風險管理(續)

ii) 利率風險管理(續)

利率敏感度分析

以下的敏感度分析已假設利率變動已於申報期完結時發生而釐訂，並已應用於就於該日所面對來自金融工具之利率風險。於向主要管理人士作利率風險的內部報告時使用1%增加或減少指管理層對利率可能合理變動之評估。

倘利率增加／減少1%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及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累計虧損將不受影響。

iii) 信貸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乃因有可能客戶未必按一般交易條款清還債務而產生。本集團按照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預期可收回成數，對債務人之財政狀況作出持續信貸評估，以及就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呆賬維持撥備賬。

因此，最大之信貸風險指於財務狀況表內列賬之各金融資產之賬面值。

現金乃存放於聲譽良好之金融機構。

iv)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風險乃指企業在集資以應付與金融工具相關之承擔時遇上困難之風險。流動資金風險或會因無法迅速按接近其公允價值之價格出售金融資產而產生。

審慎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足之現金。本集團會監管及維持被視為足夠撥付本集團營運所需之銀行結餘水平。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金融風險及資本管理以及公允價值之估計(續)

a) 財務風險管理(續)

iv)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根據契約上的未貼現付款為基準，本集團及本公司財務負債於報告期間完結時之到期狀況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一年內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5,924	5,924
可換股債券	244,900	244,900
	250,824	250,824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一年內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9,564	9,564
可換股債券	237,000	237,000
	246,564	246,564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一年內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303	2,303
可換股債券	244,900	244,900
	247,203	247,203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一年內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294	2,294
可換股債券	237,000	237,000
	239,294	239,294



34. 金融風險及資本管理以及公允價值之估計(續)

b)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主要資本管理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業務發展及提高股東回報。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就經濟環境的轉變及有關資產的風險性質對資本架構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派付股東的股息、向股東退回資本或發行新股。本集團不受任何外來施加的資本規定所限制。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更改目標、政策或程序。

本集團使用資產負債比率(即淨負債除以總資本加淨負債)監控股本。淨負債包括付息銀行借貸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資本包括可換股債券及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股本。

c) 公允價值之估計

於一年內到期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銀行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之假定款額假設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35. 可資比較金額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30所進一步闡釋，已作出若干往年調整，而若干可資比較金額已經重新分類及經重列。此外，因附註2所詳述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之應用，若干可資比較金額已經修訂，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36. 核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核准及授權刊發。